

株洲市财政局

株财预通[2018]37号

株洲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8 年省级困难群众 救助补助资金的通知

财政局:

根据湘财预[2018]155号文件精神,经研究,现将2018年省级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下达你单位,专项用于困难群众救助补助。请将此项资金列入2018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。具体项目、金额及科目见附件。

请将资金按程序拨付使用,并确保专款专用。

附件:2018年省下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(总表不发县市区)



附件

2018 年省下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名称	项目内容	补助金额	备注
天元区财政局	省下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10.40	湘财预 2018 155 号 困难群众生活救助资金 10，功能科目列 2081901；孤儿保障金 0.4，功能科目列 2081001；经济科目均列 30399
芦淞区财政局	省下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114.80	湘财预 2018 155 号 困难群众生活救助资金 114，功能科目列 2081901；孤儿保障金 0.8，功能科目列 2081001；经济科目均列 30399
荷塘区财政局	省下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69.60	湘财预 2018 155 号 困难群众生活救助资金 69，功能科目列 2081901；孤儿保障金 0.6，功能科目列 2081001；经济科目均列 30399
石峰区财政局	省下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11.00	湘财预 2018 155 号 困难群众生活救助资金 10，功能科目列 2081901；孤儿保障金 1，功能科目列 2081001；经济科目均列 30399
云龙示范区财政金融部	省下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	5.20	湘财预 2018 155 号 困难群众生活救助资金 5，功能科目列 2081901；孤儿保障金 0.2，功能科目列 2081001；经济科目均列 30399